

# 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8 月 31 日 下午 14 時 30 分

貳、地點：辦公室

參、主席：劉緯綸

記錄：張鐙月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名冊

伍、主席致詞

陸、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一、教育部 109 年 2 月 15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90013527 號函發布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國民中小學及教保服務機構停課與課業學習及成績評量實施原則」。

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09 年 2 月 19 日肺中指字第 1090030066 號函：教育部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標準。

三、彰化縣政府 109 年 3 月 6 日府教學字第 1090076403 號各級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停課、補課及定期評量應變計畫。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110 上學期若遇到防疫問題需遠距教學，定期評量方式是否有所異動。**

防疫停課屬不可抗力因素，如遇定期成績評量，有關補考實施方式如下：

(一)個別學生補考：學生於完成補課後進行補考，補考方式、範圍及試題由各校依公平原則本權責處理。

(二)部分班級停課補考：

1. 如停課日恰遇定期評量日，惟不影響評量課程教學進度者，於復課後一週內擇日完成補考。

2. 如停課期間影響定期評量課程教學進度者，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同意後，各領域/科目得依課程進度調整命題範圍，並依原定期程進行評量，或於補課完成後一週內進行補考。

(三)全學年二分之一以上班級或全校停課，無法依其進行定期評量時，學校得調整實施次數、日期或評量課程範圍，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決議：**

(1) 以線上方式測驗(例如 google 表單填寫)

(2) 以線上作業繳交

(3) 以學生上線的出席率、上課態度作為評分依據

各班導師斟酌給予評定評量分數比例。

捌、臨時動議

無

玖、散會：上午 8 時 30 分

## 彰化縣埔鹽鄉大園國民小學會議簽到表

會議名稱	110 學年度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會議時間	110 年 8 月 31 日下午 14 時 30 分		
會議地點	辦公室		
簽到欄：			
校長	劉錦芳	一年級代表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楊詩麗
家長會長	許新宜	二年級代表 語文領域 代表	陳柏瑩
教導主任	張淑英	三年級代表 綜合領域 代表	巫忠豪
		四年級代表 數學領域 代表	李侖真
		五年級代表 自然領域	林國壽
		六年級代表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代表	施叔杏
		社會領域 代表	張鈺月